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220302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5號

承辦人：邱藍嬋

電話：(02)29602500 分機101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

bernicechiu@mail.pcsh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板高秘字第11596205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21屆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(9620555_板橋高級中學第21屆傑出校友表揚辦法暨推薦表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校80週年校慶第21屆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1份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單位，並鼓勵本校校友踴躍推薦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配合本校80週年校慶活動，特辦理傑出校友表揚，以表彰校友於各領域之卓越成就，傳承寶貴經驗、砥礪後進學子，並凝聚校友情誼，爰廣徵服務於各界之本校傑出校友參與遴選。本案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13日（星期五）止受理推薦，請填妥推薦表後，以掛號郵寄至本校秘書室邱藍嬋秘書收（信封請註明「傑出校友遴選」）。另請將推薦表Word檔及受推薦人個人大頭照電子檔一併以電子郵件寄送，以利後續遴選資料彙整及編輯作業。推薦名單將提送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審議，通過遴選者，預定於115年5月9日舉行之本校80週年校慶典禮中公開頒獎表揚。惠請協助於貴機關（單位）網站公告周知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桃園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新竹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新竹縣各公立高中職、苗栗縣各公立高中職、臺中市各公立高中職、南投縣各公立高中職、彰化縣各公立高中職、雲林縣各公立高中職、嘉義市各公立高中職、嘉義縣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高雄市各公立高中職、屏東縣各公立高中職、宜蘭縣各公立高中職、花蓮縣各公立高中職、臺東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澎湖各公立高中職、金門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大灣高中

115/01/21



1150005255

